

魏永路（经七路～京开路段）改建工程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6月11日，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大兴公路分局根据《魏永路（经七路～京开路段）改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以及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魏永路（经七路～京开路段）改建工程进行自主验收。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大兴公路分局）、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北京中环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特邀3名专家组成。验收小组核对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生态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会议听取了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魏永路（经七路～京开路段）改建工程位于北京市大兴区，起点为北京市大兴区规划经七路，终点位于京开高速辅路。设计道路等级：明川大街以西（K0+000，K2+675）为一级公路；明川大街以东（K2+675，K+6+909.4）为城市主干路，实际建设长度为6.91km。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6年3月由清华大学环境影响评价室编写了《魏永路（经七路～京开路段）改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06年05月12日取得《关于魏永路（经七路～京开路段）改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环审[2006]395号）。

项目于2007年01月开工建设，于2007年10月完工并通车。

项目从立项至今没有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6622.8185万元，环保投资为393.97万元，占总投资的5.9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魏永路（经七路～京开路段）改建工程环评报告及批复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调查结果

1、生态环境影响

经调查，目前道路沿线进行了绿化恢复，生态环境与周边协调一致，不存在施工遗留问题迹象。

2、大气环境影响

项目施工期采取了洒水抑尘及对散体材料进行苫盖等措施，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不大；营运期主要采取道路两侧绿化恢复等措施，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不大。

3、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采取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夜间不施工、设置施工临时声屏障、加强机械保养等措施后，对沿线声环境影响较小。营运期采取敏感点路段设置禁鸣、限速标志等措施后，项目交通噪声对沿线声环境影响较小。

4、水环境影响

经调查，施工过程采取加强设备检查、施工废水不外排、临时占地进行绿化等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对周边水环境造成污染。

营运期无废水产生，降雨产生的路面径流排入雨水管网，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5、固体废物

施工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建筑垃圾和渣土等可利用部分由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回收，其余建筑垃圾集中堆放，及时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的地点，渣土运至指定渣土处理厂。

四、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结果

本项目验收期间敏感监测点昼、夜间环境噪声均达标，交通噪声与交通量总体变化趋势一致。

五、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和现场核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所规定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各



项污染防治措施，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达标，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规定，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

秦大伟 王阳 王阳

张一 薛建斌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大兴公路分局

2025年6月11日



魏永路（经七路～京开路段）改建工程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薛建成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大兴公路分局	规划计划科科长	15901120119	薛建成
编制单位	张杰	北京中环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10180250	张杰
特邀专家	秦大唐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	13621346921	秦大唐
	邓九兰	北京中环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研究员	18610837098	邓九兰
	孙宗光	中国环境监测站	研究员	13691188002	孙宗光

